

福州市长乐区城建监察大队

长城监〔2021〕1号

签发人：郑师铃

福州市长乐区城建监察大队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要求，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，由福州市长乐区城建监察大队编制完成本报告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，本报告已在长乐区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fzcl.gov.cn/>）公布，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可与长乐区城建监察大队联系（地址：长乐区南山路62号，邮编：350200，电话：0591-2892507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2020年，我队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与城市管理服务工作紧密结合，按照区政府对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，充分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系统，在允许公开的范围内，及时发布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城市管理工作信息，2020年，我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11条，发布工作动态信息80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。一是强化和提升依申请公开和服务，确保依法依规、高质高效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；二是拓展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为申请人提供便捷服务；三是严

格按照法定时限履行答复程序，制定统一规范的答复格式，推行申请答复文书的标准化文本，依法依规做好答复工作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建立健全制度机制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。每季度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信息公开统计、报送工作。按时编制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并及时发布。同时，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设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；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和机构队伍建设，结合城市管理服务工作，明确信息公开分管领导及经办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统筹运用政府网站、政务公开栏等发布信息，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；二是扩大发布信息的受众面、提高影响力，发挥广播电视、报刊、新闻网站、商业网站和政务服务中心的作用；三是加强不同平台和渠道发布信息的衔接协调，确保公开内容准确、一致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我队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绩效考评和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自查、督促相关科室（中队）对自查出的问题进行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八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八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八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4	9812968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	0	0	0	0	0	0	0

	开	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一是信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和质量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需更加全面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一是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认真对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加强对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及规范、流程等学习培训，为做好我队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奠定坚实基础；二是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梳理我队所掌握的政府信息，及时公开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公众能够方便查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福州市长乐区城建监察大队

2021年1月13日

